



宏德众悦

NEEQ: 873851

宁波宏德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Ningbo Hongdezhongyue Technology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24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公司负责人**孔炳斌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蒋君婵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蒋君婵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- 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	金燕美
电话	0574-65356858
传真	0574-65356956
电子邮箱	hdad@nhhongde.com
公司网址	www.nhhongde.com
联系地址	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仕西工业园区仕西路 656 号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28,280,071.59	120,490,035.45	6.4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06,864,087.70	97,514,255.19	9.5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9.58	8.74	9.61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16.69%	19.07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16.69%	19.07%	-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87,968,019.54	66,696,396.64	31.8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8,136,435.31	12,520,830.63	44.8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	18,349,273.98	11,244,037.19	63.19%

益后的净利润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6,353,703.68	8,039,099.40	227.82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17.88%	13.62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18.09%	12.05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1.63	1.12	45.54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386,666	3.46%	0	386,666	3.46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326,666	2.93%	0	326,666	2.93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5,000	0.22%	0	25,000	0.22%
	核心员工	0	-	0	0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0,773,334	96.54%	0	10,773,334	96.54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0,653,334	95.46%	0	10,653,334	95.46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50,000	0.45%	0	50,000	0.45%
	核心员工	0	-	0	0	-
总股本		11,160,000	-	0	11,16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4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
1	孔炳斌	9,500,000	0	9,500,000	85.13%	9,500,000	0	0	0
2	宏德同悦	1,000,000	0	1,000,000	8.96%	666,667	333,333	0	0
3	金燕美	500,000	0	500,000	4.48%	500,000	0	0	0
4	宁海德悦	160,000	0	160,000	1.43%	106,667	53,333	0	0
合计		11,160,000	0	11,160,000	100.00%	10,773,334	386,666	0	0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股东孔炳斌与金燕美系夫妻关系。孔炳斌系宏德同悦、宁海德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分别持有其 0.91%、1.00% 的出资份额，宏德同悦、宁海德悦系孔炳斌控制的企业。金燕美系宏德同悦、宁海德悦的有限合伙人，分别持有其 81.09%、99.00% 的出资份额。孔美霞为宏德同悦的有限合伙人，持有宏德同悦 7.50% 的出资份额，其为孔炳斌的姐姐。除此之外，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宁波宏德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8日